

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55.53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1,523.21 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为 150,879,67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596,764.36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

占本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99%。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该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分配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